

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分为查账征收和核定征收。今天为大家介绍查账征收方式。



一、什么是查账征收

查账征收也称“查账计征”或“自报查账”。纳税人在规定的纳税期限内根据自己的财务报表或经营情况，向税务机关申请其营业额和所得额，经税务机关审核后，先开缴款书，由纳税人限期向当地代理金库的银行缴纳税款。

这种征收方式适用于账簿、凭证、财务核算制度比较健全，能够据以如实核算，反映生产经营成果，正确计算应纳税款的纳税人。

二、查账征收的计税方法

查账征收下的企业所得税计算：

应纳税税额=应纳税所得额×适用税率

应纳税所得额=应税收入额×应税所得率

或：应纳税所得额=成本(费用)支出额/(1-应税所得率)×应税所得率

注意：一般企业按 25%的所得税税率；非居民企业适用 20%的所得税率；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适用 20%的所得税率；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适用 15%的所得税率。

三、申请方式及申报

申请：

1.新办企业当年一般鉴定为查账征收；

2.次年如需变更征收方式应在次年 3 月底前向税务局提出，因为根据国家税务局 地方税务局关于发布《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管理实施办法(试行)》的公告第十五条规定：主管税务机关应于**每年 3 月 31 日**前完成上年度实行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重新鉴定工作。重新鉴定工作完成前，纳税人可暂按上一年度的核定征收方式预缴企业所得税；重新鉴定工作完成后，按重新鉴定的结果进行调整。

申报：

查账征收企业需要按月或季填写企业所得税预缴纳税申报表；同时企业应当自年度终了之日起五个月内，向税务机关报送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，并汇算清缴，结清应缴应退税款。

四、查账征收 vs 核定征收

1.核定征收一定比查账征收划算吗？

不一定！查账征收能够根据企业实际经营情况进行征收，实行多得多缴公平征收。实行查账征收的企业，应按时参加所得税汇算清缴，及时补缴税款。而核定征收是由税务机关依法采用合理的方法，在正常生产经营条件下，对企业生产的应税产品查实核定产量和销售额，然后依照税法规定的税率征收税款，同时也需要按时参加汇算清缴。相比之下，核定征收并不一定比查账征收更划算，要根据企业具体情况分析。

2.哪一种征收方式更适合企业？

这需要通过专业财税筹划和分析。一般来说，如果本身是初创期企业或微利企业，实际盈利不多甚至亏损，那么只要账务属实，实际需要缴纳的税款可能比核定征收的要低。但如果你是属于一些特殊行业，比如餐饮、住宿、建筑、娱乐等营改增项目，由于行业特点，无法取得支出发票，相对来说，肯定核定征收简单又划算。

所以企业在设立之初就应综合考虑各个相关税种的选择，测算出税务成本，进行成本定价和利润估算，才能更好的节约成本，进行生产经营。